

金門縣 112 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語文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

初選通過名單公告

經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審議初選評量通過評量序號如下：

1121002	1121005	1121007	1121008	1121011
1121016	1121018	1121019	1121022	

（一）初選成績複查：

依簡章規定請於 112 年 4 月 07 日(星期五)8 時 30 分至 12 時、13 時 30 分至 16 時持成績複查申請表、評量證正本，家長身份證明文件、複查申請費新台幣 100 元，親至金門縣立金湖國中輔導室特教組申請。

（二）複選評量時間：

1. 於 112 年 4 月 22 日（星期六）辦理。
2. 評量時間、場次及流程，112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中午前公告於承辦學校金湖國中網站、金門縣政府教育處網站及金門縣特殊教育資訊服務網。

（三）複選評量地點：金門縣立金湖國民中學

（四）複選評量繳費：

請於 112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五)17 時前，依繳費單完成繳費，即報名完成。

（五）注意事項：

複選評量請務必攜帶初選時使用之「**評量證**」及「**有學生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並請學生務必全程配戴口罩。



金 門 縣 特 殊 教 育 學 生 鑑 定 及 就 學 輔 導 會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3 月 3 1 日